

臺北市政府i-Voting網路投票作業提案計畫書

填寫日期：

主辦機關	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	協辦機關	
提案名稱(*)	「請臺北市政府不要再發放小提燈，您的意見呢？」		
執行階段	上架宣傳		
i-Voting 執行 預算經費 (含預算科目)	預算經費:無 預算項目:無		
i-Voting 辦理方式	☒ 機關自辦 ☐ 委託辦理：		
提案來源	☐ 行政機關提案 ☒ 非行政機關提案		
提案上架討論時間與位置	「眾開講」平臺 107 年 4 月 1 日 上午 10 時至 107 年 5 月 31 日上午 10 時		
(建議/預定)實體討論方式(含議案形成初期之討論)(*)	無		
提案背景說明(*)	民眾提案說明： 免費燈籠包含汞電池等廢棄物，不僅耗費資源也影響環境，要求市府不要再發送免費燈籠。		
(規劃)選項方案(*)	1. 配合燈節活動持續製作及發送小提燈 2. 避免製造垃圾及廢電池，不再製作及發放小提燈		
(建議)投票人資格(*)	為國小一年級(含)以上設籍臺北市市民(101 年 9 月 1 日以前出生，以身分證字號認證)		
(建議)投票人驗證方式(*)	戶役政(身分證認證)		
投票期間	網路投票： 107 年 10 月 1 日 上午 9 時至 107 年 10 月 14 日 下午 17 時 (請敘明投票期程，如有現地實體投票有不同投票期程，應同步敘明)		
投票方式與現場投票規劃	一人/帳號 1 票 1. 是否有現地實體投票： ☐ 是：(請述明理由) ☒ 否：(請述明理由) 2. 現地實體投票人資格： ☐ 與網路投票之投票人資格相同 ☐ 與網路投票之投票人資格不同：(請述明資格及大約母體數)		
投票流程規劃	1. 是否預訂有本次投票作業程序(包含人力配置、緊急事件聯絡與處理方式等)： ☒ 是：107 年 10 月 1 日開放投票前完成 ☐ 否：(請述明原因) 2. 是否預訂有本次投票 Q&A 公開供民眾參閱： ☐ 是：(請述明何時完成及預訂放置位置)		

	☐ 否：(請述明原因)	
行銷宣傳(*)	☒ 宣傳日期：107 年 9 月 17 日至 107 年 10 月 14 日(暫定) 1. 網路：市府官網/機關官網/公民參與網、市政論壇臉書、「智慧臺北幸福生活」FB、臺北旅遊網。 2. 其他公益宣傳管道：捷運月台電視跑馬、戶外電子看板、公民營廣播電台插播稿、臺北電台、本府各服務櫃台和電梯口及入口播放器。 3. 正式開放投票前將發布新聞稿。	
數位落差解決方案	☐ 現場專人協助流程 ☐ 事前召開投票流程說明會 ☐ 依不同需求提供投票資訊(如不同語別或大字版傳單) ☐ 其他_____ (請說明)	
(建議)投票通過門檻(*)	本案是否有設定投票結果通過門檻 ☐ 是：請述明標準及設定原因 ☒ 否：以最高票者為結果 ☐ 其他	
投票結果公布	☒ 預定公布方式：i-Voting 平臺 ☒ 預定公布日期：其他，將送觀委會(預計 10 月召開)及公民參與委員會聽取委員意見後，再送陳市長後公布。 ☒ 預定結果運用： ☐ 完全參採 ☐ 政策參考 ☐ 結果送交專業委員會決策考量 ☒ 其他：將送觀委會(預計 10 月召開)及公民參與委員會聽取委員意見後，再送陳市長。	
專責人員	☐ 專責人員姓名/職稱： 袁雅蓮/研究員 聯絡電話：分機 3371 電子郵件：qa-kathyyuan@mail.taipei.gov.tw	
檢附附件(*)		
備註		
自我檢視	☒ 以上各項欄位皆已確認填寫 ☐ 相關附件皆已檢附 ☒ 機關內部已完成 i-Voting 執行評估(請提供佐證資料如會議紀錄)	
議案主責機關核章欄		
業務單位	主任秘書	機關首長

註 1：各機關執行 i-Voting 作業應依上開作業說明逐步思考及填寫，並經機關首長核章後函報本府(研考會收件)，進行提案初審作業。

註 2：非行政機關提案人自本府參與平臺填寫相關欄位(*號註記欄位)，其中，「提案背景說明」、「規劃選項方案」、「投票人資格」、「投票通過門檻」等 4 欄位為必填，其他*註記欄位可由提案人填寫建議方案，俾利後續與議案主責機關或審查會議討論。